公司代码:688811 公司简称:有研复材

有研金属复合材料(北京)股份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有研复材	688811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彩微	钟琪
电话	010-61593306	010-61593306
办公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高新区孤山南路有研金属复合材料(廊坊)有限公司综合楼三层	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高新区孤山南路有研金属复合材料(廊坊)有限公司综合楼三层
电子信箱	ir-grimct@grinm.com	ir-grimct@grinm.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22,324,063.71	1,059,917,324.17	7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70,846,650.53	805,976,763.75	94.9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2,256,323.49	240,100,874.74	0.90
利润总额	20,938,483.89	17,357,584.98	2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60,174.90	14,406,610.07	2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09,438.34	11,674,981.25	2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6,138.35	-21,208,496.8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	1.94	减少0.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25.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53	8.63	减少0.1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78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有研	国有法人	37.63	188,787,207	188,787,207	188,787,207	无 0
有研工研院	国有法人	14.66	73,551,540	73,551,540	73,551,540	无 0
复迈辉	其他	3.60	18,055,199	18,055,199	18,055,199	无 0
火炬创投	国有法人	2.85	14,275,421	14,275,421	14,275,421	无 0
远致星火	其他	2.58	12,946,429	12,946,429	12,946,429	无 0
中证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	11,418,820	11,418,820	11,418,820	无 0
复迈虹	其他	1.91	9,606,054	9,606,054	9,606,054	无 0
国华基金	其他	1.55	7,767,857	7,767,857	7,767,857	无 0
新疆众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6,738,633	6,738,633	6,738,633	无 0
航宇科技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6,240,249	6,240,249	6,240,249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有研为公司控股股东,有研工研院为中国有研控制的企业,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二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内表决权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7优先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811 证券简称:有研复材 公告编号:2026-022

有研金属复合材料(北京)股份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有研金属复合材料(北京)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6年度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06,305.36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日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有研金属复合材料(北京)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916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043.513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1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536,089,228.17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0,700,909.72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5,388,318.4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过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6年4月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6BJAA16B032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有研复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先进金属基复合材料产业化项目二期	64,449.83	64,449.83
2	研发中心项目	12,955.89	12,955.89
3	补充流动资金	12,594.28	12,594.28
合计		90,000.00	90,000.00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70,700,909.72元(不含增值税),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6,496,305.36元(不含增值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前述情况出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XYZH/2026BJAA16B0712),鉴证结论为前述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置换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不含增值税)	本次置换金额
1	承销及保荐费	53,984,907.55		
2	审计及验资费	7,311,320.75	4,858,490.57	4,858,490.57
3	律师费	3,283,018.87	1,037,735.85	1,037,735.85
4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	5,330,188.68		
5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791,473.87	600,078.94	600,078.94
合计		70,700,909.72	6,496,305.36	6,496,305.36

四、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6,496,305.36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二)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其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有研复材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上述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有研金属复合材料(北京)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811 证券简称:有研复材 公告编号:2026-021

有研金属复合材料(北京)股份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有研金属复合材料(北京)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有研金属复合材料(北京)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916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043.513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1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536,089,228.17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0,700,909.72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5,388,318.4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公司代码:603681 公司简称:永冠新材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6年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冠新材	60368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新民(代行)	盛琼
电话	021-59830677	021-59830677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工业园区康工路15号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工业园区康工路15号
电子信箱	ir@ygtape.com	sq@ygtape.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497,823,444.72	7,109,128,023.86	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72,578,606.01	2,630,978,935.84	31.9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579,983,833.78	3,252,685,476.45	10.06
利润总额	89,068,597.70	26,494,912.28	23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212,648.72	30,778,123.04	19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13,227.04	4,824,283.97	11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687,669.34	53,514,754.87	443.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8	1.19	增加1.8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17	17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17	147.06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69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吕新民	境内自然人	26.40	62,761,420	0	无	0
郭雪燕	境内自然人	5.10	12,136,600	0	无	0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81	4,292,264	0	无	0
谢秉政	境内自然人	1.09	2,602,851	0	无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其他	1.03	2,448,545	0	无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云融6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98	2,330,000	0	无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云融7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98	2,330,000	0	无	0
黄建义	境内自然人	0.82	1,942,610	0	无	0
张传生	境内自然人	0.73	1,746,227	0	无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其他	0.56	1,323,19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前十名股东中吕新民、郭雪燕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81 证券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86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作出,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2025年12月,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该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公司对现行的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通知》(财会[2026]7号),规定了“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和“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相关内容,该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根据上述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本公司自2026年6月4日起对现行的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影响

(一)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681 证券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84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冠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分送全体参会人员。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

(五)会议由董事长吕新民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整体情况,特编制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其他披露事项(二)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681 证券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87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为客观、公允、准确地反映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各项资产的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公司对应收款项、存货等相关资产进行了清查,并按资产类别进行了减值测试,现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和公司资产减值相关会计政策: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和公司存货相关会计政策: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公司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项目和金额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账款、存货等科目的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18,151,154.48元。其中:

1、计提信用减值损失4,265,506.06元,具体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9,914.9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935,819.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3,127.20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893,355.14
合计	-4,265,506.06

2、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3,885,648.42元,具体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885,648.42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2026年半年度进行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使得2026年半年度利润总额减少18,151,154.48元。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681 证券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85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一一化工》的要求,现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均不含税):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6年4-6月产量	2026年4-6月销量	2026年4-6月销售收入(万元)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万平方米)	4,073.58	5,189.31	10,844.51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万平方米)	26,071.99	28,828.16	49,572.85
可降解新材料(万平方米)	74,025.84	39,112.87	53,389.66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万平方米)	107,089.75	105,182.38	61,829.41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万千克)	4,634.68	2,268.96	22,894.26

注1: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按市场习惯,产量、销量计量单位分二类,分别为万平方米、万千克;

注2:可降解新材料产销率较低,主要系部分格拉辛原纸由公司自行深加工为可降解自粘标签后对外销售所致;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万千克)产销率较低,主要系部分基材(如OPP膜等)由公司自行深加工为OPP胶带后对外销售所致。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26年4-6月销售单价(元/平方米)	2025年4-6月销售单价(元/平方米)	变动比例	环比变动比例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万平方米)	2.09	2.08	0.48%	19.43%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万平方米)	1.72	2.24	-23.21%	1.18%
可降解新材料(万平方米)	1.37	0.92	48.91%	-0.72%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万平方米)	0.59	0.49	20.41%	28.26%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万千克)	10.09	8.52	18.43%	21.13%

注1: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按市场习惯,产量、销量计量单位分二类,分别为万平方米、万千克;

注2:公司可降解新材料业务覆盖格拉辛等原纸生产及后续加工,原纸可直接出售或深加工为自粘标签后销售;可降解新材料销售单价同比大幅上升主要系产业链深加工产品(可降解自粘标签)销售占比提高所致。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单位	2026年4-6月进货均价(元/千克)	2025年4-6月进货均价(元/千克)	变动比例	环比变动比例
树脂	千克	14.48	11.42	26.80%	47.01%
OPP膜	千克	13.49	13.25	1.81%	7.06%
粒子	千克	9.73	8.80	10.57%	17.23%
丁酯	千克	8.60	7.26	18.46%	19.61%
其他橡胶	千克	18.19	18.60	-2.20%	12.15%
纸浆	千克	4.28	4.91	-12.83%	-0.47%
SIS橡胶	千克	16.12	13.41	20.21%	19.05%
PVC粉	千克	4.81	4.38	9.82%	11.34%
PP拉丝料	千克	8.21	6.38	28.68%	37.75%

注:树脂、PP拉丝料采购价格环比大幅上升主要系地缘因素致油价波动,带动石油基原料成本增加所致。

四、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五、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239 证券简称:永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2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12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新宇	覃勤	
办公地址	湘潭九华工业园伏林路1号	湘潭九华工业园伏林路1号	
电话	0731-58617999	0731-58617999	
电子信箱	hexinyu@xtydjx.com	qinqin@xtydjx.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前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62,530,806.73	1,021,044,737.02	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78,892.96	58,079,043.48	-9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06,615.44	37,387,848.56	-96.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218,418.23	18,644,972.55	314.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5	0.2420	-94.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5	0.2420	-94.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6%	4.35%	-4.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89,753,804.26	4,014,410,300.36	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7,451,260.98	1,354,352,428.79	0.2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培良	境内自然人	38.25%	91,800,000	91,800,000	不适用	0
傅能武	境内自然人	6.00%	14,400,169	0	不适用	0
彭水平	境内自然人	3.68%	8,820,000	8,820,000	不适用	0
沈波	境内自然人	3.53%	8,460,000	8,460,000	不适用	0
沈望	境内自然人	3.53%	8,460,000	8,460,000	不适用	0
沈熙	境内自然人	3.53%	8,460,000	8,460,000	不适用	0
邓雄	境内自然人	3.29%	7,897,800	0	不适用	0
张强强	境内自然人	2.00%	4,800,000	0	不适用	0
倪荣松	境内自然人	1.33%	3,200,100	0	不适用	0
袁石波	境内自然人	1.25%	3,0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彭水平、沈熙、沈波、沈望系沈培良一致行动人。其中,彭水平系沈培良之妻,持有公司3.68%股份;沈熙、沈波、沈望均系沈培良与彭水平之子女,分别持有公司3.53%股份。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计持有公司5.250%的股份。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倪荣松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3,200,100.00股。高倪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4,60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1,570,100.00股。倪志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1,300,1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莫艳婷购买其持有的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源装备”)49.00% 股权,并向不超过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金源装备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2026年4月14日和2026年4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2026年5月12日,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受理(深证上审(2026)106号);2026年5月20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130010号);2026年6月5日,公司披露了审核问询函回复文件,并同步披露《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申报稿)》及修订说明;2026年7月8日,公司根据深交所进一步审核意见及相关核查要求,向深交所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回复文件,公司将日回复期限延满之日起延期不超过30日向深交所提交修订后的回复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6月5日、2026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001239 证券简称:永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5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真诚沟通强信心 提质增效促发展—2026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